

SHUOAO 碩奧

Shuo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碩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6)



中期報告 2025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獨立審閱報告
12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1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1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8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曹建國先生(主席)
馮櫓銘先生(行政總裁)
金曉錚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詠梅博士
趙敬仁先生
汪長禹先生

審核委員會

趙敬仁先生(主席)
陳詠梅博士
汪長禹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詠梅博士(主席)
趙敬仁先生
汪長禹先生

提名委員會

汪長禹先生(主席)
曹建國先生
陳詠梅博士
趙敬仁先生

信貸委員會

馮櫓銘先生(主席)
金曉錚博士

公司秘書

陳佩貞女士

股份買賣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6)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
6樓18室

主要往來銀行

澳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址

www.shuoaointernational.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總覽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碩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繼續從事銷售金屬及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業務。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從事澳洲之物業發展業務，並正在考慮多項可行性。

本集團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77,209,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17%（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66,207,000**港元），同時錄得毛利**7,452,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12%（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6,676,000**港元）。本集團錄得虧損**13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766,000**港元）及其他全面收益**19,11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4,476,000**港元），包括投資浙能錦江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浙能錦江」）普通股（「錦江股份」）之公允值收益**5,74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8,987,000**港元）及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收益**13,36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匯兌虧損**4,511,000**港元），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全面收益總額**18,98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3,71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2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036,000**港元）；而每股基本虧損為**0.01**港仙（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0.11**港仙）。

總括而言，隨著本集團銷售團隊的壯大及中國國內對智能家電產品需求的不斷增長，本集團之整體收益及毛利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均有所改善。此外，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益下確認的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澳元及人民幣兌港元在報告期間俱有所升值所致。

業務回顧

銷售金屬

隨著本集團加強銷售力度，此分部錄得分部收益增加28%至**29,57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3,077,000**港元）及分部溢利**1,27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部虧損**253,000**港元）。分部溢利主要來自報告期內重新換算銀行結餘所產生之未變現匯兌收益。

就銷售金屬業務而言，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經過全面的信貸評估後，對選定的客戶授予信貸期，並持續監察。由於本集團對其客戶維持嚴謹之信貸監察以保障本集團及其持份者之利益，因此認為依賴該等主要客戶相關風險並不重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

本集團之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業務之業績主要由本公司擁有50.21%權益之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家電微控制器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業績所帶動。隨著消費者對智能家電需求的日益多樣化以滿足其對高品質及個人化生活方式的追求，中國智能家電行業正持續增長。加上本集團持續提升技術能力，此分部錄得分部收益增加10%至47,63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43,130,000港元)及分部溢利14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616,000港元)。分部溢利減少主要由於逾期應收貿易賬款增加，導致於報告期內確認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2,20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480,000港元)所致。

物業發展

澳洲物業發展之推進

本集團透過於澳洲建立之物業發展運作進行其物業發展業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分部並無錄得分部收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及錄得分部溢利2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分部虧損640,000港元)。分部溢利主要來自回顧期內該土地(定義見下文)現有店鋪租戶之租金收入。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該土地(定義見下文)之規劃建議書(定義見下文)已得到坎特伯雷班克斯鎮(Canterbury Bankstown)委員會(「委員會」)的批准，並取得新南威爾士州政府之規劃環境部(Department of Planning and Environment)(「該部門」)的允許繼續推進。此階段是取得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月所收購位於澳洲一幅土地(「該土地」)之相關發展許可之途徑。有關收購該土地之協議及有關延遲發展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四日之通函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告內。

於二零一五年，該部門就該土地所處之地區發出區域規劃草案(「規劃草案」)，表示願意將該土地重新規劃作住宅用途。於二零一六年進行公眾諮詢後，該部門決定修訂規劃草案及西德漢姆到班克斯鎮走廊戰略(Sydenham to Bankstown Corridor Strategy)(「走廊戰略」)草案，表示支持作住宅用途之規劃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物業發展(續)

澳洲物業發展之推進(續)

由於州及聯邦大選以及地方委員會宣佈合併令政府改革之過渡期延長，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才完成經修訂規劃草案及經修訂走廊戰略以及發佈進行公眾諮詢。最終的走廊戰略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由委員會報告並通過。

由於該土地面積龐大及獨特的就業區域，倘若同意作住宅用途，委員會於頒發任何潛在發展許可之前，將要求進一步編製規劃建議書，以及修訂二零一二年坎特伯雷地方環境規劃(Canterbury Local Environmental Plan 2012) (「地方環境規劃」) 及二零一二年坎特伯雷發展控制規劃(Canterbury Development Control Plan 2012)。

本集團繼續透過主動與委員會及該部門會面，積極提倡該土地之規劃。此外，本集團正在探索在當前規劃範圍下獲允許的其他發展策略及方案之可能性，藉著不同專業人士之協助加快審批程序。

鑑於該土地鄰近坎特伯雷公立醫院，以及州政府宣佈為該醫院之翻新工程提供資金，委員會及州政府均表示支持該土地作保健用途，符合當前規劃範圍及實現委員會對該土地之保就業用途要求。於提交發展建議書後，本集團預期將於12個月至18個月內取得發展許可。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在澳洲尋求專業意見後，本集團向委員會遞交申請規劃建議書 (「規劃建議書」)，以就一所私家醫院修訂地方環境規劃。規劃建議書符合委員會傾向保留坎特伯雷路(Canterbury Road) (該土地所處位置) 沿線作保就業用途的意願。修訂建議主要將該土地之高度限制由12米大幅增加至45.5米 (經修改)，此將允許增加該土地之整體建築面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委員會之地方規劃小組已審查及以多數同意規劃建議書，並交予委員會以作審批。於二零二二年三月，規劃建議書已於委員會常會上提呈，並獲准提交予該部門以作進一步審批。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該部門發出一項入門決定(Gateway Determination)，以允許 (經同意) 繼續推進規劃建議書。規劃建議書及地方環境規劃修正案已獲委員會批准。本集團與委員會已落實一份自願規劃協議 (「自願規劃協議」)，內容涉及就發展向委員會作出法定捐獻。於二零二三年五月，自願規劃協議已於委員會常會上提呈並獲通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物業發展(續)

澳洲物業發展之推進(續)

本集團繼續積極與潛在營運商就保健及醫療設施進行磋商。最後規劃階段將為州重大發展申請，當中詳細說明保健及醫療設施之設計及營運。此階段將於確定首選營運商後開展。

一旦本集團從準首選營運商取得更多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對該土地進行進一步的可行性研究，並考慮將該土地的用途轉變為保健及醫療設施之建議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尚未決定將該土地轉變為保健及醫療設施。

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就該土地之最新資料另行發表公告。

投資錦江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思寶國際有限公司申請認購21,431,000股浙能錦江普通股份，總認購價為19,287,9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111,727,000港元)。錦江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開始報價及買賣。有關認購事項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內。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浙能錦江已發行普通股總數1.49%(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

錦江股份已列作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並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列賬。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錦江股份之公允值為58,70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955,000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14%(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於回顧期間，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其他全面收益下錄得投資錦江股份之公允值收益5,74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8,987,000港元)，乃由於(i)報告期間新加坡元兌港元升值6%所帶來的匯兌收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貶值3%)；及(ii)錦江股份之股價於報告期間上升5%(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8%)所致。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到錦江股份之股息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617,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續)

投資錦江股份(續)

本集團對浙能錦江之前景感到樂觀，其於中國之主要業務包括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氣、經營垃圾發電廠及項目管理、技術諮詢及顧問服務以及能源管理承包業務。經考慮浙能錦江之財務表現、業務發展及前景後，本集團相信有關投資具吸引力，將有助本集團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可持續及具吸引力之回報。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

前景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局勢仍然充滿挑戰，尤其是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溫及新關稅政策的影響。本集團會持續加強其銷售能力及探索商品多元化之可能性。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其位於澳洲悉尼之項目，以提升本集團之增長前景。本集團亦將提高風險警覺並緊貼市場動態，把握有利於本集團持續發展策略之商機，為本集團創造更大價值及為股東帶來回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323,9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4,782,000**港元)，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75,4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534,000**港元)，同時流動資產淨額為**275,33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182,000**港元)。於回顧期間末，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48,5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600,000**港元)計算)維持於**6.7**倍的穩健水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倍)。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為**363,52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892,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其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本集團借款總額之總和之比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惟有定息人民幣租賃負債**4,2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000**港元)，同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為**363,52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892,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維持於**1.14%**(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4%**)之低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續)

本集團在管理其所需資金方面維持審慎的策略。長遠來看，本集團之營運及未來收購項目(如有)所需之資金將繼續來自內部資源及／或對外債務及／或股本融資撥付。

流動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為本集團關注的兩個財務指標。本集團相信，該兩項計量為本集團之財務槓桿提供全面的指標，對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以及穩定性及表現有重大影響。

股本變動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8,159,107.67港元，分為1,815,910,76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外幣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澳元及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就美元所承擔之風險並不重大；同時透過維持人民幣貨幣資產及人民幣貨幣負債的平衡，就人民幣所承擔之風險亦極低。然而，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可能受到澳元及新加坡元波動之影響。此外，由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港元列示，本集團將受到澳元、新加坡元及人民幣換算為港元之匯率波動所影響。然而，本集團預計未來貨幣波動將不會造成重大營運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對沖潛在外匯風險。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以確保於有需要時及時採取(例如對沖等)適當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作為其銀行融資之擔保(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i)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ii)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授權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之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288**名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董事」))(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5**名)。於回顧期間，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4,24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9,303,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當前市況釐定彼等的薪酬。本集團提供之福利計劃包括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資助培訓計劃及酌情花紅。

本集團向其香港僱員作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僱員為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的成員。本公司向澳洲附屬公司之僱員提供澳洲政府規定之保證退休金。

環保政策及表現

除財務表現外，環境保育仍然是本集團重點之一。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中審慎利用資源，並採納最佳常規，以達到其保護環境的承諾。本集團鼓勵環保、遵守環保規例並致力提升僱員的環保意識。

於日常營運過程中，本集團堅持循環再造及減廢之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雙面打印及複印、提倡使用環保紙及透過關掉閑置的電燈及電器減少耗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環保政策及表現(續)

於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銷售金屬業務、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業務，以及澳洲物業發展業務)中，本集團認為物業發展業務最容易對環境造成影響。然而，由於回顧期間並無進行任何重建及建設工程，本集團認為於回顧期間之環境影響對本集團並不重大。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環保工作，並將考慮在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中實施進一步環保措施及常規，以加強環境之可持續性。

與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關係與信任乃所有業務之根本。本集團深明此原則，並致力與客戶保持緊密關係以滿足客戶之即時及長遠需求。有關於回顧期間已物色主要客戶之進一步詳情已於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披露。

同時，本集團鼓勵公平公開競爭，本着互信與供應商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本集團向供應商採購時或聘用服務供應商時秉持最高的操守標準，這有助確保產品質素優良，務求令顧客、供應商和公眾安心信賴。

報告期末後重大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存在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獨立審閱報告



致碩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第12至27頁所載之中期財務報告，其包括碩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財務信息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報告。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審閱之結果就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的委聘書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責任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主要包括向財務及會計事宜之負責人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工作涵蓋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核數工作為小，故吾等不保證已知悉所有應於核數工作中可能發現之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報告在任何重大方面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施連燈

執業牌照號碼P03614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	77,209	66,207
銷售成本		(69,757)	(59,531)
毛利		7,452	6,676
其他收入	5(a)	5,396	3,46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310	(3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48)	(866)
行政及其他開支		(13,035)	(9,610)
營運虧損		(125)	(701)
融資成本	5(b)	(49)	(27)
除稅前虧損	5	(174)	(728)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38	(38)
本期間虧損		(136)	(766)
下列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2)	(2,036)
非控股權益		66	1,270
本期間虧損		(136)	(766)
每股虧損	7		
基本(每股港仙)		(0.01)	(0.11)
攤薄(每股港仙)		(0.01)	(0.11)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136)	(76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經扣除稅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5,748	8,987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3,368	(4,511)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19,116	4,47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8,980	3,710
下列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8,634	2,623
非控股權益	346	1,08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8,980	3,710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11	27,248
使用權資產		4,188	11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8	58,703	52,955
遞延稅項資產		10,517	9,853
		100,619	90,173
流動資產			
存貨		13,112	9,336
發展中待售物業	9	199,764	185,9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33,682	32,0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743	997
即期稅項資產		133	–
銀行及現金結餘		75,467	76,534
		323,901	304,78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30,699	25,903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按金		16,282	14,570
租賃負債		1,585	127
		48,566	40,600
流動資產淨額		275,335	264,1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75,954	354,35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19	–
資產淨額		373,335	354,35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b)	18,159	18,159
儲備		345,367	326,73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63,526	344,892
非控股權益		9,809	9,463
權益總額		373,335	354,355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159	563,419	(76,690)	89	(17,563)	(130,744)	356,670	6,872	363,542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8,987	-	(4,328)	(2,036)	2,623	1,087	3,71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8,159	563,419	(67,703)	89	(21,891)	(132,780)	359,293	7,959	367,252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18,159	563,419	(67,703)	89	(21,891)	(132,780)	359,293	7,959	367,252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7,091	-	(15,403)	(6,089)	(14,401)	1,504	(12,89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8,159	563,419	(60,612)	89	(37,294)	(138,869)	344,892	9,463	354,355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159	563,419	(60,612)	89	(37,294)	(138,869)	344,892	9,463	354,355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5,748	-	13,088	(202)	18,634	346	18,98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8,159	563,419	(54,864)	89	(24,206)	(139,071)	363,526	9,809	373,335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	(4,017)	(3,223)
已付海外稅項	(91)	(38)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4,108)	(3,261)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59)	—
已收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	3,000	1,617
投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67	184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408	1,801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824)	(7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2,524)	(2,24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534	82,145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457	(329)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467	79,5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75,467	79,574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之組成部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之說明附註。有關附註載有多項事件及交易之說明，對理解碩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以來之財政狀況及表現之變動有重大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要求之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須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管理層於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時，需按年初至今基準作出可能對政策應用及所呈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產生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中期財務報告為未經審核，惟已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匯安達致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1頁。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就若干金融工具作出修訂，有關金融工具按公允值入賬，及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均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於中期財務報告中之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將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公允值計量

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允值計量披露使用之公允值層級，將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分為三個等級，以計量公允值：

第1級輸入數據：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得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輸入數據：直接或間接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非第1級所包括之報價

第3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之政策為確認截至於事項或狀況變動導致該轉移之日期止該等三個等級之任何轉入及轉出。

公允值層級披露：

	使用以下數據計量之公允值：			
	第一級 輸入數據 千港元	第二級 輸入數據 千港元	第三級 輸入數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於新加坡之上市證券	58,703	—	—	58,70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於新加坡之上市證券	52,955	—	—	52,955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 面值與彼等之各自之公允值相若。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三個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 銷售金屬
- 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
- 物業發展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公司間收入及開支、未分配企業其他收入、未分配企業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未分配企業開支、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或抵免。分部資產不包括公司間之資產及未分配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公司間之負債及未分配企業負債。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計量基準。

(a) 收益分拆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及客戶地域位置之與客戶訂約之收益分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與客戶訂約之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分拆		
- 銷售金屬	29,576	23,077
- 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	47,633	43,130
	77,209	66,207
按客戶地域位置分拆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	47,633	43,130
- 香港	29,576	-
- 新加坡	-	23,077
	77,209	66,20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有關呈報分部收益、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之與客戶訂約之收益，以及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期內表現用途之本集團呈報分部之資料如下。

	銷售金屬		開發及提供電子 裝置解決方案		物業發展		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29,576	23,077	47,633	43,130	-	-	77,209	66,207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29,576	23,077	47,633	43,130	-	-	77,209	66,207
除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抵免／(開支)前分部 溢利／(虧損)	1,274	(253)	145	2,616	299	(640)	1,718	1,723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70,367	70,722	60,621	50,654	210,981	196,513	341,969	317,889
分部負債	109	109	40,921	31,649	8,939	7,703	49,969	39,46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c) 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呈報分部之溢利總額	1,718	1,723
未分配款項：		
未分配企業其他收入	3,001	1,620
未分配企業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1)	2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823)	(4,067)
融資成本	(49)	(27)
除稅前虧損	(174)	(72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本期間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a)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1	18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於報告期末持有之投資	3,000	1,617
政府補助	—	2
租金收入	771	696
雜項收入	1,574	969
	5,396	3,468
(b)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49	27
(c)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3,599	8,8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47	412
	14,246	9,303
(d) 其他項目		
已出售存貨成本	70,478	59,52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09)	3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8	8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781	71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虧損	2,203	480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213)	(9)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721)	4
研發成本	1,918	2,250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154
非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開支	7	7

已出售存貨成本包括合共約8,89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056,000港元）之員工成本、折舊及短期租賃開支，而研發成本包括合共約1,74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04,000港元）之員工成本及折舊，並已包括在上文個別披露的金額中。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海外		
本期間撥備	-	38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38)	-
	(38)	38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稅務虧損，因此該等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境外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該期間並無就海外稅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有關國家稅務規定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202)	(2,03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815,911	1,815,911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攤薄潛力之已發行普通股，故該等期間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證券，按公允值 於新加坡上市	58,703	52,955

有關投資為浙能錦江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1.49%(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股權。

上市證券之公允值根據當時之買盤價計算。

9. 發展中待售物業

發展中待售物業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03,800
增加	1,226
匯兌差額	(19,11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5,911
增加	1,277
匯兌差額	12,57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99,76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發展中待售物業包括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所批准有關收購一幅位於澳洲之土地(有關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四日之通函內)之收購對價以及相關專業及政府費用。有關款項預期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將不可收回。由於預期有關物業將於本集團物業發展之正常營運周期內變現，故發展中待售物業已計入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流動資產內。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給予開發及提供電子裝置解決方案業務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期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10日至90日。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就銷售金屬業務而言，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逾期款項。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或以內	25,878	21,064
31日至60日	4,181	5,576
61日至90日	3,029	2,376
91日至120日	592	1,934
120日以上	2	1,054
	33,682	32,00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結餘包括與應收票據相關之款項約82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08,000港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或以內	16,191	13,473
31日至60日	6,702	5,341
61日至90日	5,072	3,080
91日至120日	1,090	1,762
120日以上	1,644	2,247
	30,699	25,903

12. 股息及股本

(a)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b) 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815,910,76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8,159	18,15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4.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關連方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短期福利	885	885
退休福利	23	23
	908	908

15.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16. 批准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亦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證券，或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其他資料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以下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馮海良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207,207,299 (附註)	66.48%
寧波哲韜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207,207,299 (附註)	66.48%
海亮集團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207,207,299 (附註)	66.48%
富邦	實益擁有人	1,207,207,299 (附註)	66.48%

附註：此等股份由海亮集團有限公司（「海亮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富邦投資有限公司（「富邦」）持有。海亮集團約93.13%之股份由馮海良先生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包括寧波哲韜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寧波哲韜」），其持有海亮集團之38.05%股權）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海良先生、寧波哲韜及海亮集團被視為擁有1,207,207,299股股份之權益。

上文附註所指馮海良先生、寧波哲韜、海亮集團及富邦於1,207,207,299股股份之權益為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原因解釋如下：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F.1.3條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F.1.3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曹建國先生因另有要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金曉鏘博士獲委任主持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對主席未能出席表示遺憾，並向股東重申，主席仍然全力致力於本公司的長遠成功及策略發展。主席將盡最大努力出席本公司未來所有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履歷詳情之變更

經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及各董事確認，自本公司最新刊發之年報起，並無有關董事資料之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之建議下正式批准。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曹建國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